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卫·个人意外综合保障计划（尊享版）电子保单



本保险单号码：BD0122012206001200021292
收费确认时间：/

银行流水号或POS交易号：/

保单生成时间：2022-12-08 21:08:58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Table with columns: 投保人信息, 被保险人信息, 职业类别, 投保信息, 代理点, 保险总金额, 总保险费, 保险期限, 特别约定. Contains detailed policy information including names, addresses, insurance amounts, and terms.

	<p>省济宁市、山东省泰安市、山东省临沂市、福建省南平市、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黑龙江省绥化市地区所有医院以及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人民医院、四川省雅安市第二人民医院)住院治疗, 保险人按“(每次实际住院天数-0天)×30元”给付住院津贴保险金。单次给付天数最高不超过90天, 累计给付天数最高不超过180天。&amp;nbsp;5、在本附加保险合同保险期限内且在保险责任生效日起30日后(续保者不受30日的限制), 被保险人突发急性病, 并在发病后72小时内因此而身故的, 保险人按本附加合同载明的该被保险人的突发急性病身故保险金给付身故保险金。突发急性病身故保险金与人身意外伤害身故保险金、交通工具意外伤害身故保险金不能累计赔付。&amp;nbsp;6、因驾驶或乘坐机动车发生单车事故或因溺水导致意外身故的, 需提供公安机关的事故证明。&amp;nbsp;7、被保险人在保险责任生效前发生的事, 保险公司不承担保险责任。&amp;nbsp;8、本产品保障区域为中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p> <p>&amp;nbsp;9、本保险未尽事宜, 以《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附加意外伤害医疗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附加意外伤害住院津贴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附加突发急性病身故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为准。本保单保险费为含税金额, 其中不含税保险费188.06元、增值税7.94元。</p>
重要提示	<p>1. 本保险合同由投保单、保单、保险条款、特别约定和批单组成。</p> <p>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条款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p> <p>3.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 特别是<b>责任免除和赔偿处理</b>。</p> <p>4.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b>报案及服务电话: 4008666555</b></p>
保险人	<p>公司名称: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府新区中心支公司      公司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969号中交国际中心1栋13层06单元</p> <p>公司电话: 4008-666-555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ejintai.com">http://www.ejintai.com</a></p> <p>公司邮编: 610000      签单日期: 2022年12月08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p>

经办: 张安彧

制单: 张安彧

核保: 自动核保

(本保险单手写无效)

**锦泰保险**  
JINTAI INSURANCE